

证券代码：836030

证券简称：金居股份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关联方河南尚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敏咨询”）借款不超过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具体情况以最终签署合同为准。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拟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兰、侯民、蔡奇霖、侯迎丽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南尚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振林街道龙山路与善德路西南角人大联络站二楼 U226 室

注册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振林街道龙山路与善德路西南角人大联络站二楼 U226 室

注册资本：2,00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

个人商务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侯民

控股股东：河南金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侯民

关联关系：“尚敏咨询”为公司关联方河南金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祥基金”）全资子公司，公司实控人、董事侯民先生系“金祥基金”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同时担任“尚敏咨询”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一）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价格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方交易受到影响。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关联方河南尚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具体情况以最终签署合同为准。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

####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正常生产经营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

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